

股票代碼：3013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27號2-6樓
電話：(02)2797-3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37
(七)關係人交易	38~39
(八)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2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2~46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7~5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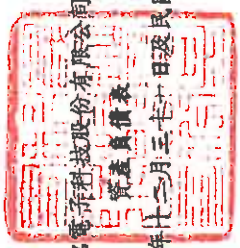
鄧冠總
王怡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



晟銳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7,551	4	142,780	4	237,403	8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八)	-	-	-	-	27,248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11,112	23	903,468	27	724,038	23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780	-	9,274	-	4,30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七及八)	14,309	1	15,858	1	103,580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866	-	1,971	-	221,974	7
	<u>855,618</u>	<u>28</u>	<u>1,073,351</u>	<u>32</u>	<u>1,318,545</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434,803	47	1,446,144	43	1,050,308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432,755	14	447,856	13	462,689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205,062	7	206,300	6	207,537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1,577	-	18,758	1	30,429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99,634	3	132,134	4	13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一))	29,875	1	32,921	1	37,588	1
	<u>2,213,706</u>	<u>72</u>	<u>2,284,113</u>	<u>68</u>	<u>1,788,685</u>	<u>58</u>
資產總計	<u>\$ 3,069,324</u>	<u>100</u>	<u>3,357,464</u>	<u>100</u>	<u>3,107,230</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2.12.31 金額	101.12.31 金額	101.1.1 金額				
102.12.31 %	101.12.31 %	101.1.1 %				
\$ 260,000	9	330,000	10	300,000	10	
11,967	-	31,120	1	58,422	2	
169,206	6	274,013	8	106,872	3	
13,437	-	-	-	-	-	
33,346	1	33,450	1	33,226	1	
4,345	-	4,490	-	329,725	11	
492,301	16	673,073	20	4,121	-	
				832,366	27	
536,136	18	673,488	20	263,000	8	
8,093	-	6,157	-	7,737	-	
3,808	-	4,310	-	4,310	-	
548,037	18	683,955	20	275,047	8	
1,040,338	34	1,357,028	40	1,107,413	35	
1,821,710	59	1,851,710	55	1,880,810	61	
15,782	1	16,042	1	28,093	1	
280,330	9	216,559	6	195,836	6	
(9,730)	-	(10,880)	-	(8,909)	-	
-	-	6,111	-	5,029	-	
(79,106)	(3)	(79,106)	(2)	(101,042)	(3)	
2,028,986	66	2,000,436	60	1,999,817	65	
\$ 3,069,324	100	3,357,464	100	3,107,23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

其他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存入保證金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附註六(十三))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三))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六(二))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三))

權益總計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董事長：

~4~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五))	\$ 2,302,471	100	2,806,7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	2,063,362	90	2,578,021	92
5900 營業毛利	239,109	10	228,692	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7,491	2	49,678	1
6200 管理費用	77,584	3	84,29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617	1	49,933	2
	158,692	6	183,906	6
6900 營業淨利	80,417	4	44,78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18,585)	(1)	(19,647)	(1)
7100 利息收入	1,826	-	1,926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六(七)及附註六(十))	11,645	-	11,635	1
7190 其他收入	9,446	-	6,81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40,404	2	6,318	-
7590 什項支出	(421)	-	-	-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616)	-	(2,799)	-
	37,699	1	4,246	-
7900 稅前淨利	118,116	5	49,03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22,467	1	10,851	1
8200 本期淨利	95,649	4	38,18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386	-	(2,37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一))	256	-	(1,701)	-
83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111)	-	1,082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280	-	(69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49)	-	(2,30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0,900	4	\$ 35,880	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0.53		\$ 0.2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權益總計	
普通股	204,806	10,462	(19,432)	195,836	(8,909)	5,029	(101,042)	1,999,817		
資本公積	28,093									
盈餘	-	(1,553)	1,553	-	-	-	-	-	-	
淨利	-	-	38,181	38,181	-	-	-	38,181	-	
其他綜合損益	-	-	(1,412)	(1,412)	(1,971)	1,082	-	(2,301)	-	
綜合損益總額	-	-	36,769	36,769	(1,971)	1,082	-	35,880	-	
庫藏股買回	-	-	-	-	-	-	(35,261)	(35,261)	-	
庫藏股註銷	(29,100)	-	(16,046)	(16,046)	-	-	57,197	(35,261)	-	
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51,710	16,042	8,909	216,559	(10,880)	6,111	(79,106)	2,000,4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15	-	(1,31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971	(1,971)	-	-	-	-	-	-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淨利	-	-	95,649	95,649	-	-	-	95,649	-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12	212	1,150	(6,111)	-	(4,749)	-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95,861	95,861	1,150	(6,111)	-	90,900	-	
庫藏股買回	-	-	-	-	-	-	(62,350)	(62,350)	-	
庫藏股註銷	(30,000)	(260)	(32,090)	(32,090)	-	-	62,350	(32,090)	-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淨利	15,782	10,880	63,329	280,330	(9,730)	-	(79,106)	2,028,986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782	10,880	63,329	280,330	(9,730)	-	(79,106)	2,028,986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淨利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庫藏股買回
 庫藏股註銷
 民國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淨利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庫藏股買回
 庫藏股註銷
 民國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118,116	49,03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037	16,375
攤銷費用	4,366	4,283
利息費用	18,586	19,647
利息收入	(1,826)	(1,9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16	2,799
其他	(758)	262
	<u>43,021</u>	<u>41,440</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93,536	(179,692)
存貨(增加)減少	7,494	(4,97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18	25,334
預付貨款(增加)減少	-	194,51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23,960)	139,839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0)	2,471
	<u>78,028</u>	<u>177,493</u>
調整項目合計	<u>121,049</u>	<u>218,933</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39,165	267,965
收取之利息	1,925	2,648
支付之所得稅	(192)	(1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40,898</u>	<u>270,42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27,24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9,928)
取得無形資產	(978)	(2,92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4,450	(45,000)
其他	(621)	(3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2,851</u>	<u>(420,90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0,000)	30,000
長期借款增加	-	438,056
長期借款減少	(138,000)	(358,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350)	(35,261)
支付之利息	(18,128)	(18,890)
其他	(500)	(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88,978)</u>	<u>55,85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229)	(94,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780	237,4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7,551</u>	<u>142,78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六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27號2-6樓，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六日於台灣證交所掛牌上市。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外殼及手機零組件之製造、研發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民國九十八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金管會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條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100.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	102.1.1
101.6.28	10號「合併財務報表」	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	
	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若採用上述規定，對合併公司並無影響。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條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100.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102.1.1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101.7.1
100.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102.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商品。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另，備供出售權益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此外，權益工具之投資一旦發生減損，後續所有損失均列為當期損益直至該資產除列。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6~51年

(2)機器設備：6~11年

(3)其他設備：3~11年

(4)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十二)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電腦軟體成本：1~2年。
- (2)權利金：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無。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零用金	\$ 100	100	1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7,451	142,680	228,303
定期存款	<u>-</u>	<u>-</u>	<u>9,000</u>
	<u>\$ 127,551</u>	<u>142,780</u>	<u>237,40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流動	<u>\$ -</u>	<u>-</u>	<u>27,24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日按面額(美金900千元)購入德意志銀行所發行之三年期，固定利率為3%，每年六月四日付息之國際金融債券，該債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四日到期。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六)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提供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

2.外幣投資資訊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債券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 -	-	-	-	-	-	900	30.275	27,248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收票據	\$ -	-	277
應收帳款	711,922	905,458	725,489
其他應收款	<u>159</u>	<u>258</u>	<u>980</u>
	712,081	905,716	726,746
減：備抵呆帳	<u>(810)</u>	<u>(1,990)</u>	<u>(1,728)</u>
合計	<u>\$ 711,271</u>	<u>903,726</u>	<u>725,018</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711,112</u>	<u>903,468</u>	<u>724,038</u>
其他應收款－流動	<u>\$ 159</u>	<u>258</u>	<u>980</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逾期0~30天	\$ 23,300	1,442	1,546
逾期31~120天	<u>878</u>	<u>2,245</u>	<u>243</u>
	<u>\$ 24,178</u>	<u>3,687</u>	<u>1,78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1,990	1,990
減損損失迴轉	<u>-</u>	<u>(1,180)</u>	<u>(1,180)</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10</u>	<u>810</u>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1,728	1,728
認列減損損失	<u>-</u>	<u>262</u>	<u>262</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90</u>	<u>1,990</u>

備抵呆帳主要係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逾期超過三十天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物料	\$ 52	1,900	270
在製品	2	660	1,768
製成品及商品	<u>1,726</u>	<u>6,714</u>	<u>2,264</u>
	<u>\$ 1,780</u>	<u>9,274</u>	<u>4,30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成本	\$ 2,063,533	2,578,283
下腳收入	<u>(171)</u>	<u>(262)</u>
	<u>\$ 2,063,362</u>	<u>2,578,021</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u>\$ 1,434,803</u>	<u>1,446,144</u>	<u>1,050,308</u>

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61,585	240,961	14,699	40,960	558,205
增 添	-	-	-	120	120
處 分	-	(1,473)	-	(333)	(1,80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585</u>	<u>239,488</u>	<u>14,699</u>	<u>40,747</u>	<u>556,519</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61,585	240,961	14,699	40,655	557,900
增 添	-	-	-	305	30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585</u>	<u>240,961</u>	<u>14,699</u>	<u>40,960</u>	<u>558,205</u>
折 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75,828	12,734	21,787	110,349
本年度折舊	-	8,697	1,346	4,756	14,799
處 分	-	(1,151)	-	(233)	(1,38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3,374</u>	<u>14,080</u>	<u>26,310</u>	<u>123,76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67,073	11,388	16,750	95,211
本年度折舊	-	8,755	1,346	5,037	15,13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5,828</u>	<u>12,734</u>	<u>21,787</u>	<u>110,349</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261,585</u>	<u>156,114</u>	<u>619</u>	<u>14,437</u>	<u>432,755</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261,585</u>	<u>165,133</u>	<u>1,965</u>	<u>19,173</u>	<u>447,856</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261,585</u>	<u>173,888</u>	<u>3,311</u>	<u>23,905</u>	<u>462,689</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52,640</u>	<u>63,116</u>	<u>215,756</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52,640</u>	<u>63,116</u>	<u>215,756</u>
折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9,456	9,456
本年度折舊	<u>-</u>	<u>1,238</u>	<u>1,238</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10,694</u>	<u>10,69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8,219	8,219
本年度折舊	<u>-</u>	<u>1,237</u>	<u>1,237</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9,456</u>	<u>9,456</u>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152,640</u>	<u>52,422</u>	<u>205,062</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152,640</u>	<u>53,660</u>	<u>206,300</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152,640</u>	<u>54,897</u>	<u>207,537</u>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390,546</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353,738</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303,910</u>

本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提供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信用借款	\$ 120,000	190,000	180,000
擔保借款	<u>140,000</u>	<u>140,000</u>	<u>120,000</u>
	\$ <u>260,000</u>	<u>330,000</u>	<u>300,000</u>
未使用額度	\$ <u>714,712</u>	<u>486,604</u>	<u>647,180</u>
利率區間	<u>1.33%~1.60%</u>	<u>1.33%~1.60%</u>	<u>1.09%~1.60%</u>

1.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2.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u>1.75%~2.5474%</u>	民國104年~ 民國114年	\$ 537,000
減：發行成本攤銷後餘額				(864)
合計				<u>\$ 536,136</u>
流動				\$ -
非流動				536,136
合計				<u>\$ 536,136</u>
尚未使用額度				<u>\$ 210,000</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u>1.75%~2.62%</u>	民國104年~ 民國114年	\$ 675,000
減：發行成本攤銷後餘額				(1,512)
合計				<u>\$ 673,488</u>
流動				\$ -
非流動				673,488
合計				<u>\$ 673,488</u>
尚未使用額度				<u>\$ 280,000</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u>1.75%~2.62%</u>	民國104年~ 民國114年	\$ 593,000
減：發行成本攤銷後餘額				(275)
合計				<u>\$ 592,725</u>
流動				\$ 329,725
非流動				263,000
合計				<u>\$ 592,72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90,000</u>

- 1.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九日及一〇一年五月二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主辦銀行)等銀行簽訂三年期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均為720,000千元，其中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九日之三年期聯合授信合約因考量營運資金使用狀況提前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清償全部借款。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日止共動用330,000千元作為充實營運之用，依據合約，本公司承諾借款期間每年應依各該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其他財務比率。

- 2.本公司聯合授信合約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 3.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 4.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一年內	\$ 12,939	12,883	12,872
二年至五年	19,334	32,272	45,155
	<u>\$ 32,273</u>	<u>45,155</u>	<u>58,027</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總額分別為12,883千元及12,872千元。另，相關折舊費用作為租金收入減項分別為1,238千元及1,237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義務現值總計	\$ 29,524	32,398	37,1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6,829)	(59,360)	(65,547)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u>\$ (27,305)</u>	<u>(26,962)</u>	<u>(28,393)</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6,82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398	37,154
計畫支付之福利	(3,294)	(6,98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26	1,246
精算損(益)	<u>(606)</u>	<u>97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9,524</u>	<u>32,398</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9,360	65,54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	19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294)	(6,98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113	1,317
精算(損)益	<u>(350)</u>	<u>(72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6,829</u>	<u>59,360</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763</u>	<u>59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損益之費用減項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19	521
利息成本	607	72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1,113)</u>	<u>(1,317)</u>
	<u>\$ (87)</u>	<u>(7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701	-
本期認列	<u>(256)</u>	<u>1,70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445</u>	<u>1,701</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現率	2.00 %	1.8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	1.00 %	1.0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本公司經臺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暫停提撥退休金。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9,524	32,398	37,1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6,829)	(59,360)	(65,547)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27,305)</u>	<u>(26,962)</u>	<u>(28,393)</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88)</u>	<u>791</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350)</u>	<u>(723)</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0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報導日，本公司預計退休金之帳面價值為27,305千元，當採用員工之調薪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預計退休金將分別減少1,377千元或增加1,320千元；當採用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預計退休金將分別增加1,314千元或減少1,390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給付薪資總額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按固定比率計算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790千元及4,129千元。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644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986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68
	<u>13,630</u>	<u>6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884	(1,441)
所得稅抵減變動數	7,303	4,912
遞延所得稅資產課稅損失沖減數	-	7,312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350)	-
	<u>8,837</u>	<u>10,783</u>
所得稅費用	<u>\$ 22,467</u>	<u>10,851</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36	(40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44	(289)
	<u>\$ 280</u>	<u>(692)</u>

(3)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	\$ 118,116	49,03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0,080	8,335
所得稅抵減之變動	213	4,912
前期低(高)估	-	(2,26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986	-
其他	1,188	(131)
	<u>\$ 22,467</u>	<u>10,85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15,285</u>	<u>43,491</u>	<u>40,429</u>
課稅損失之稅額影響數	\$ <u>2,598</u>	<u>7,393</u>	<u>6,873</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64	1,993	6,157	
借記/(貸記)損益	15	1,877	1,89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44</u>	<u>-</u>	<u>44</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4,223</u>	<u>3,870</u>	<u>8,093</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4,440	3,297	7,737	
借記/(貸記)損益	13	(1,304)	(1,29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289)</u>	<u>-</u>	<u>(28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4,164</u>	<u>1,993</u>	<u>6,157</u>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241	7,303	9,214	18,758
(借記)/貸記損益	-	(7,303)	358	(6,9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236)</u>	<u>-</u>	<u>-</u>	<u>(23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2,005</u>	<u>-</u>	<u>9,572</u>	<u>11,577</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838	12,215	16,376	30,429
(借記)/貸記損益	-	(4,912)	(7,162)	(12,07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403</u>	<u>-</u>	<u>-</u>	<u>403</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2,241</u>	<u>7,303</u>	<u>9,214</u>	<u>18,758</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 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各年度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數)	\$ 19,838	民國一一〇年度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			
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 63,329	2,844	(19,432)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9,908	20,422	37,999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2,910千股，上開減資基準日為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3,000千股，上開減資基準日為一〇二年五月十七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472,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247,2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82,171千股、185,171千股及188,08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15,782	16,042	16,294
庫藏股票交易	-	-	11,799
	\$ 15,782	16,042	28,093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比率至少不低於百分之二，董監事報酬不高於百分之二。其餘額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股利分配，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為電子業，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採取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須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並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為累積盈餘，但管理階層為配合業務及財務計劃所需，暫不擬分派盈餘，故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且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股東權益及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庫藏股變動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期初庫藏股	\$ 3,000	79,106	4,126	101,042
本期增加	3,000	62,350	1,784	35,261
本期註銷	<u>3,000</u>	<u>62,350</u>	<u>2,910</u>	<u>57,197</u>
期末庫藏股	<u>\$ 3,000</u>	<u>79,106</u>	<u>3,000</u>	<u>79,106</u>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四)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95,649千元及38,181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80,105千股及182,233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95,649</u>	<u>38,18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 182,171	183,955
庫藏股之影響	<u>(2,066)</u>	<u>(1,722)</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180,105</u>	<u>182,233</u>

(十五)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電腦外殼	\$ 1,416,909	1,877,389
手機零組件	713,022	777,339
開模收入	<u>172,540</u>	<u>151,985</u>
	<u>\$ 2,302,471</u>	<u>2,806,713</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27,248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7,551	142,780	237,40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11,112	903,468	724,038
其他金融資產	113,309	147,858	103,580
存出保證金	634	134	134
	<u>952,606</u>	<u>1,194,240</u>	<u>1,065,155</u>
	<u>\$ 952,606</u>	<u>1,194,240</u>	<u>1,092,403</u>

金融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短期借款	\$ 260,000	330,000	30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1,173	305,133	165,294
其他應付款	8,111	8,227	12,65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借款)	536,136	673,488	592,725
存入保證金	3,810	4,310	4,310
	<u>\$ 989,230</u>	<u>1,321,158</u>	<u>1,074,982</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952,606千元、1,194,240千元及1,092,40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0%、60%及45%係分別由五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現金流量			
102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未扣 除發行成本864)	\$ 677,000	140,000	351,000	186,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0,000	120,000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181,173	181,173	-	-
其他應付款	8,111	8,111	-	-
存入保證金	3,810	-	-	3,810
	<u>\$ 990,094</u>	<u>449,284</u>	<u>351,000</u>	<u>189,810</u>
10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未扣 除發行成本1,512)	\$ 815,000	140,000	101,000	574,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0,000	190,000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305,133	305,133	-	-
其他應付款	8,227	8,227	-	-
存入保證金	4,310	-	-	4,310
	<u>\$ 1,322,670</u>	<u>643,360</u>	<u>101,000</u>	<u>578,310</u>
101年1月1日				
擔保銀行借款(未扣 除發行成本275)	\$ 713,000	450,000	21,000	242,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80,000	180,000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165,294	165,294	-	-
其他應付款	12,653	12,653	-	-
存入保證金	4,310	-	-	4,310
	<u>\$ 1,075,257</u>	<u>807,947</u>	<u>21,000</u>	<u>246,310</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828	29.805	799,609	34,935	29.04	1,014,512	29,183	30.275	883,515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9,980千元及50,7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27,451	142,680	237,303
金融負債	796,136	1,003,488	892,725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672千元及2,152千元，主要係源自於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6.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27,248	27,248

(十七)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1)信用風險(2)流動性風險(3)市場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潜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內部稽核人員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2)投 資

本公司藉由投資具流動性且信用評等佳之證券(除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非以此為評估限制投資基準)，以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因管理階層積極監督信用評等且本公司投資具高品質信用評等之證券，管理階層不預期任何交易對象無法履行其義務。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均無對外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八)及六(九)。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換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十八)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計	\$ 1,040,338	1,357,028	1,107,413
資產總計	3,069,324	3,357,464	3,107,230
負債比例	34 %	40 %	35 %

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頂都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100
頂智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100
爵榮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100	100	100
東莞成銘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100	100	100
晟銘電子(杭州)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100	100	1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965,112	2,330,813
其他關係人	45,603	33,720
	<u>\$ 2,010,715</u>	<u>2,364,533</u>

本公司所銷售之成品，係由關係人生產，並直接向其購買成品，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其進貨價格為成品最終售價之特定比例，除其他關係人採月結60天付款外，對子公司係依其資金需求付款。

2.應付關係人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進貨而產生之預付貨款及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款項	子公司	\$ -	-	<u>194,513</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52,938	252,183	98,09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16,267	21,830	8,774
		<u>\$ 169,205</u>	<u>274,013</u>	<u>106,872</u>

3.租 賃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起將部分辦公樓層及雜項設備出租予其他關係人，租金逐月收取。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租金收入皆為3,429千元。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2,108	11,115
退職後福利	99	-
	<u>\$ 12,207</u>	<u>11,115</u>

2.保 證

本公司聯合授信合約，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其總額分別為540,000千元、720,000千元及360,000千元，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人員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長期借款	\$ 414,225	414,225	414,225
－建築物	//	186,231	190,955	195,67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 產－流動	短期借款	-	-	27,2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借款及海關 保證金	14,150	15,600	102,6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u>99,000</u>	<u>132,000</u>	-
		<u>\$ 713,606</u>	<u>752,780</u>	<u>739,75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3,455	83,455	-	101,118	101,118
勞健保費用	-	6,534	6,534	-	7,524	7,524
退休金費用	-	3,703	3,703	-	4,058	4,0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075	4,075	-	2,915	2,915
折舊費用	2,612	12,187	14,799	3,511	11,627	15,138
攤銷費用	-	4,366	4,366	-	4,283	4,283

註：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折舊費用係扣除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238千元及 1,237千元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頂都國際	尚榮國際	應收關 係人款	是	208,635	208,635	172,869	0.94%~ 1.01125%	被投資 公司實 金需求	-	聯屬公司 間資金調 度	-	-	-	1,434,814	1,434,814

註1：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單位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頂智公司	股票 晟銘寧波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 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64,304	9.30%	非上市(櫃)公 司不適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早價	早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成銘	東莞成銘	蔚榮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1,965,112	96 %	依資金需求	依公司價格約定	依資金需求	(142,177)	(78) %	-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965,112	89 %	依資金需求	依公司價格約定	依資金需求	142,177	48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成銘	本公司	子公司	142,177	19.43	-	-	142,177	-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累積收回金額。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頂都國際	Samoa	一般投資業	1,501,425	1,501,425	45,660	100%	1,434,803	(5,987)	(6,616)	子公司
頂都國際	蔚榮國際	Samoa	電腦機殼及相關零件之生產、銷售	1,274,341	1,274,341	39,500	100%	1,033,081	26,064		由頂都國際認列投資損益
"	頂智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	237,839	237,839	7,000	100%	223,093	(32)	"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概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晟銘寧波	電腦機殼及相關零件之生產銷售	1,922,423 (USD 64,500)	註1	178,830 (USD 6,000)	-	-	178,830 (USD 6,000)	-	9.30 %	-	164,304	-
晟銘杭州	"	29,805 (USD 1,000)	"	29,805 (USD 1,000)	-	-	29,805 (USD 1,000)	(35)	100.00 %	(35)	58,696 (USD 1,969)	-
東莞成銘	"	672,937 (註4)(USD 22,578)	"	551,393 (USD 18,500)	-	-	551,393 (USD 18,500)	116,536	100.00 %	(註2) 116,536	573,154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849,443 (USD 28,500)	849,443 (USD 28,500)	1,217,392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根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3：美金轉換匯率，係以期末匯率29.805換算，另本期損益本年度平均匯率29.689換算。

註4：其中USD 3,000千元由頂都國際透過蔚榮國際投資東莞成銘。

註5：其中USD 1,078千元由蔚榮國際以設備投資東莞成銘。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2,780	-	142,780	237,403	-	237,40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	-	27,248	-	27,24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03,468	-	903,468	724,038	-	724,038
存 貨	9,274	-	9,274	4,302	-	4,30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858	-	15,858	103,580	-	103,580
其他流動資產	7,281	(5,310)	1,971	231,356	(9,382)	221,974
	<u>1,078,661</u>	<u>(5,310)</u>	<u>1,073,351</u>	<u>1,327,927</u>	<u>(9,382)</u>	<u>1,318,545</u>
非流動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4,114	2,030	1,446,144	1,049,788	520	1,050,3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4,156	(206,300)	447,856	670,226	(207,537)	462,689
投資性不動產	-	206,300	206,300	-	207,537	207,5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90	13,768	18,758	11,364	19,065	30,42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000	-	132,000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7,501	(4,446)	33,055	40,661	(2,939)	37,722
	<u>2,272,761</u>	<u>11,352</u>	<u>2,284,113</u>	<u>1,772,039</u>	<u>16,646</u>	<u>1,788,685</u>
資產總計	<u>\$3,351,422</u>	<u>6,042</u>	<u>3,357,464</u>	<u>3,099,966</u>	<u>7,264</u>	<u>3,107,230</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30,000	-	330,000	300,000	-	300,000
應付帳款	305,133	-	305,133	165,294	-	165,294
其他應付款	33,450	-	33,450	33,226	-	33,226
其他流動負債	412	4,078	4,490	119	4,002	4,1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	-	-	329,725	-	329,725
	<u>668,995</u>	<u>4,078</u>	<u>673,073</u>	<u>828,364</u>	<u>4,002</u>	<u>832,36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673,488	-	673,488	263,000	-	263,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157	6,157	-	7,737	7,737
存入保證金	<u>4,310</u>	-	<u>4,310</u>	<u>4,310</u>	-	<u>4,310</u>
	<u>677,798</u>	<u>6,157</u>	<u>683,955</u>	<u>267,310</u>	<u>7,737</u>	<u>275,047</u>
負債總計	<u>1,346,793</u>	<u>10,235</u>	<u>1,357,028</u>	<u>1,095,674</u>	<u>11,739</u>	<u>1,107,413</u>
權益：						
股本	1,851,710	-	1,851,710	1,880,810	-	1,880,810
資本公積	16,042	-	16,042	28,093	-	28,093
保留盈餘	226,863	(10,304)	216,559	205,340	(9,504)	195,836
庫藏股票	(79,106)	-	(79,106)	(101,042)	-	(101,042)
其他權益	<u>(10,880)</u>	<u>6,111</u>	<u>(4,769)</u>	<u>(8,909)</u>	<u>5,029</u>	<u>(3,880)</u>
權益合計	<u>2,004,629</u>	<u>(4,193)</u>	<u>2,000,436</u>	<u>2,004,292</u>	<u>(4,475)</u>	<u>1,999,81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3,351,422</u>	<u>6,042</u>	<u>3,357,464</u>	<u>3,099,966</u>	<u>7,264</u>	<u>3,107,230</u>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806,713	-	2,806,713
營業成本	<u>2,578,021</u>	-	<u>2,578,021</u>
營業毛利	<u>228,692</u>	-	<u>228,692</u>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9,678	-	49,678
管理費用	84,414	(119)	84,295
研發費用	<u>49,933</u>	-	<u>49,933</u>
	<u>(184,025)</u>	<u>119</u>	<u>(183,906)</u>
營業利益	<u>44,667</u>	<u>119</u>	<u>44,786</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926	-	1,926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6,318	-	6,318
租金收入	11,635	-	11,635
其他收入	6,813	-	6,813
財務成本	(19,647)	-	(19,64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u>(3,227)</u>	<u>428</u>	<u>(2,799)</u>
	<u>3,818</u>	<u>428</u>	<u>4,246</u>
稅前淨利	48,485	547	49,032
所得稅利益(費用)	<u>(10,916)</u>	<u>65</u>	<u>(10,851)</u>
本期淨利(損)	37,569	612	38,181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082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1,701)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69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30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35,880</u></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21</u>	<u>-</u>	<u>0.21</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及原始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彙總變動影響如下：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 (減少)數	\$ (5,310)	(9,38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減少)數	12,381	17,61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減少 (增加)數	<u>(7,071)</u>	<u>(8,236)</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2.本公司對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彙總變動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薪資費用減少(增加)數	\$	(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428
所得稅費用減少(增加)數		<u>(61)</u>
當期淨利調整增加(減少)數	<u>\$</u>	<u>293</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數	\$ (4,078)	(4,0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81)	(4,509)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數	<u>1,387</u>	<u>1,447</u>
保留盈餘減少數	<u>\$ (6,772)</u>	<u>(7,064)</u>

3.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彙總變動明細如下：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營業費用減少(增加)數	\$	193
所得稅費用減少(增加)數		126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減少(增加)數		(1,70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減少(增加)數		<u>289</u>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減少)數	\$	<u><u>(1,093)</u></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數	\$ (3,872)	(2,938)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數	(574)	-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增加)數	<u>914</u>	<u>499</u>
保留盈餘增加(減少)數	\$ <u><u>(3,532)</u></u>	<u><u>(2,439)</u></u>

4. 本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轉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並依此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出租資產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建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206,300千元及207,537千元。
5.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原會計政策對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若無法可靠衡量，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此公允價值已經專家評估，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原帳列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且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其金額分別為1,082千元及5,029千元。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1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新台幣	35,567
	外幣(US\$2,954；HK\$52；JPY\$1,217；EUR\$10；RMB\$590)	<u>91,884</u>
		<u>\$ 127,551</u>

註：外幣匯率為美元1元兌換新台幣29.805元；港幣1元兌換新台幣3.843元；日幣1元兌換新台幣0.2839元；歐元1元兌換新台幣41.09元；人民幣1元兌換新台幣4.919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乙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146,609
申公司	"	108,302
丙公司	"	70,122
酉公司	"	55,384
戌公司	"	45,858
丑公司	"	37,596
其他(註)	"	<u>248,051</u>
小 計		711,922
減：備抵呆帳		<u>(810)</u>
淨 額		<u>\$ 711,112</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千股

被投資公司 頂都國際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投資損失	累積換算 調整數	股數	期末餘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市價或 淨值總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45,660	\$ 1,446,144	-	-	-	(6,111)	(6,616)	1,386	45,660	100%	1,434,803	1,434,814	無	

註：本期減少係認列子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商品已實現之減損損失。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兆豐國際商銀	擔保借款	\$ 140,000	102.12.6~103.1.10	1.33%	USD13,000	定存單
中國信託商銀	信用借款	20,000	102.12.18~103.1.17	1.5%~1.60%	NTD120,000	無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u>100,000</u>	102.12.27~103.1.24	1.38%~1.427%	NTD390,000	無
		<u>\$ 260,000</u>				

長期借款明細表

債權人	性質	金額	利率區間	借款期間	擔保品
兆豐國際商銀	擔保借款	\$ 84,000	1.75%	94.11~109.11	土地及建築物
兆豐國際商銀	聯貸案	329,136	2.5474%	101.5~104.5	定存單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u>123,000</u>	2.14%	94.11~114.11	土地及建築物
		<u>\$ 536,136</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應付票據及帳款：		
爵榮國際有限公司	關係人營業支出	\$ 10,761
東莞成銘電子有限公司	"	142,177
晟銘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u>16,267</u>
		<u>169,205</u>
其他(註)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u>11,390</u>
		<u>\$ 180,595</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u>項 目</u>	<u>數量一千台</u>	<u>金 額</u>
銷貨收入：		
電腦外殼	613	\$ 1,440,303
手機零組件	93,827	719,877
減：銷貨折讓		<u>(30,249)</u>
		2,129,931
開模收入		<u>172,540</u>
營業收入淨額		<u>\$ 2,302,471</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期初原物料	\$ 1,900
加：本期進料	41,808
減：期末原物料	<u>(52)</u>
原物料耗用	43,656
製造費用	<u>3,517</u>
製造成本合計	47,173
加：期初在製品	660
減：期末在製品	<u>(2)</u>
製成品成本	47,831
加：期初製成品及商品	6,714
本期進貨	2,010,714
減：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1,726)
出售下腳收入	<u>(171)</u>
營業成本	<u>\$ 2,063,362</u>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25,954	39,316	18,185
旅 費	7,704	1,571	1,769
折舊費用	2,474	4,972	4,741
交際費	2,600	952	113
保險費	2,675	3,750	1,701
勞務費	-	5,076	-
安全衛生	-	5,674	-
其 他(註)	6,084	16,273	7,108
合 計	<u>\$ 47,491</u>	<u>77,584</u>	<u>33,617</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以上，不予單獨列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173

號

會員姓名：(1) 郭冠纓
(2) 王怡文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二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二〇〇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477718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晟銘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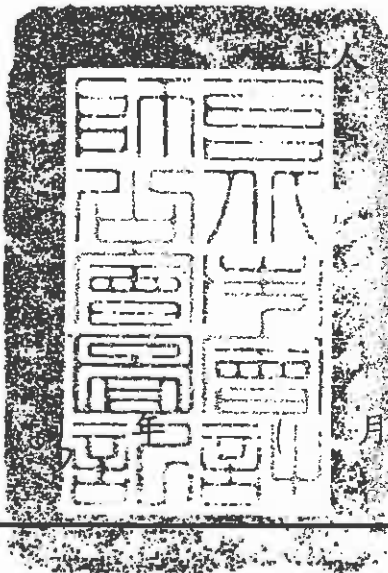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郭冠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怡文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裝訂線